

首家新住民合作社進駐臺中 有限責任臺中市異鄉鋪生產合作社

謝 涼

一、前言

近年來，臺灣來自鄰近國家移入的人口呈現正成長的趨勢，其中以外籍配偶、大陸配偶、移工三者居多。依內政部界定，外籍配偶、大陸配偶統稱新住民，且大多數為女性。

根據臺中市政府民國 109 年 2 月 14 日公布的統計資料顯示，至民國 108 年 12 月底，臺中市外籍配偶、大陸配偶人數已達 58,282 人，若與民國 107 年 12 月底 56,869 人數對照來看，一年內增加了 1,413 人。民國 107 年新住民占臺中市人口總數，首度超過 2%。

勞動部勞動統計查詢網民國 109 年 4 月底揭示，臺中市產業及社會福利移工人數截至民國 108 年底共 106,026 人，相較民國 107 年底的 105,775 人，一年內增加了 251 人。長期觀察，民國 100 年至 106 年止，外籍勞工人數已由 58,028 人增至 98,622 人，漲幅高達 69.95%，其中產業移工增幅 99.55%，社會福利移工增加 21.47%。

新住民與移工初到臺灣，經常面臨語

言、宗教、生活習慣等文化上的障礙。然而，文化障礙，可藉由文化交流與文化認同慢慢調適，最後融入臺灣本地文化；但是，朝思暮想的「家鄉味」卻是揮不去的鄉愁，難以忘懷，縈繞心頭。

本人服務新住民長達近二十年，與新住民、外籍移工有很深的交情，對於她/他們的鄉愁，感同身受。適巧，聯合會內有不少姐妹家裡種植其原生母國的香料植物，又能自己加工製成美味的食材；轉念一想，若是她們能利用自己的專業技能，製作出精品級的香料食材，供應餐館、超市、新住民、移工食用，一方面可以協助新住民姐妹創業，另一方面也可以解決新住民與移工的鄉愁。甚至，透過香料食材的流通，可以讓臺灣人民體驗異國風味並了解他國文化，提升人民的生活品質並促進社會融合。

為了解決香料食材生產、行銷等問題，需要一個合適的組織及平台來運作，透過組織的內化功能，降低姐妹的經營成本。雖然現今政府推出許多多元方案和措施，但組織架構、營運是否合適，確實讓

我們苦思良久。

終於，在某次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舉辦的講習會上，我們認識了合作社，了解這個不以營利為目的的合作社，在各個方面都非常符合我們原先的構想。

二、選擇合作社的原因

初次接觸合作社這三個字，對新住民來說確實感到陌生，尤其在這麼多組織中又要找出適合我們的組織，可謂難之又難。

所幸，藉由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的講習會，認識了一些專有名詞，例如共同需要、共同經營、民主治理、經濟參與、合作教育、關懷社區、合作價值等。這些名詞，雖然離我們很遙遠，卻頗感親切，大家願意靜下來思索，合作社是否真正能協助我們達成期待的目標。

首先，需要認識的是：新住民姐妹是否有共同需要？共同需要不是我們有「賺錢」的共同需要，而是有「交易」上的共同需要。的確，姐妹個人生產的香料數量不見得多，且在人生地不熟的異鄉能否靠自己的力量把產品賣出去？皆非個人所能及，須集中眾人之力，方得以完成。

其次，是了解共同經營的意義。既然大家有了共同需要，為何大家不能一起做？大家一起做不就是共同經營的概念？若是共同經營，姐妹們體認到三點好處：一是有了共同經營才有共同學習、共同成長的機會；二是在共同經營中可以相

互合作，培養出群我的意識，提升姐妹對組織的忠誠度；三是在共同經營中每位姐妹擁有相同的權利與義務，得到平等的對待。

接著，認識的是民主治理的問題。大家認為，在平等對待的情況下，就意味著每一位姐妹都有相同的決策權與表決權，個人的意見都能在相同的機會與管道中表達出來；換句話說，大家都是合作社的主人，人人意見同感重要，沒有大小之分。

對於經濟參與一詞，起初大家不甚了解，經講師解釋了後，才逐漸廓清這名詞的意涵。經濟參與是建立在永續經營與公平分配的概念上。為了永續經營，合作社需要不斷地注入活水，也就是姐妹們需要認購股金，同時年底的盈餘也需要提撥公積金－共同財產。為了公平分配，年底的盈餘扣除各項支出後，須按姐妹的貢獻度（交易額比例）發還給她們，激勵大家踴躍交易。

姐妹們對於合作教育的認識，體認到兩個面向，一是有關合作社經營機制的教育，二是有關植物栽培、加工製造等專業知識與技能的教育。這兩類教育，除了能促進姐妹的凝聚力與組織健全發展外，也能改善產品的品質，可謂一舉三得。教育，真的是合作社通向卓越成長的道路！

在認識關懷社區方面，由於姐妹們都是孤身來到臺灣，比較能體會關懷的重要

性；尤其生活在他鄉異地的人，若不能守望相助，將會弱化自我成長的動力。有一句話這麼說：遠親不如近鄰。近鄰，就是生活在厝邊的鄰居。在講習過程，姐妹們學到不僅要關心厝邊的人，還需要關心厝邊的事物，甚至居住的大環境，因為社區內人人都是生命共同體的一員。

如何認識合作價值？姐妹們從自己與合作社的連結關係來思考。先認識：什麼是合作社最寶貴的資產？是合作社的股金嗎？還是合作社的營業額？或者是其他有形的財產？其實這些都不是，這些是合作社經營成功的結果，不是經營成功的原因。合作社經營成功的原因，不在有形的資產而是無形的組織文化。無形的組織文化是由諸多倫理元素共構出的價值系統。其次，姐妹要如何連結這一價值系統？大家認為可以從提升個人的品德做起，這樣才能把自己的品德連結到合作社的價值系統內。

經過這一系列的認識過程，我們有了足夠的勇氣迎接合作社，並開展合作社的業務，開拓美好的未來。

三、合作社的業務

在大家信心支持下，民國 108 年 12 月 5 日首家有限責任臺中市異鄉舖生產合作社終於成立了！

香茅、檸檬等食材一向是東南亞地區重要的料理材料。來到臺灣後的新住民與移工，思思念念的還是家鄉的味道。有些

姐妹親自種植這些食材的植物，供自己食用。遇到豐收的季節產量過剩，如果丟棄真的很可惜，想要賣給需要的人，卻苦無銷售的管道；反之，許多新住民與移工想要買家鄉的食材，卻不得其門而入，加上近年國人的飲食文化呈現多元發展的趨勢，想要購買東南亞料理食材，也不知何處可買到。在供需資訊不對稱下，姐妹們看到了自己的責任，希望透過社團法人臺中市新住民團體聯合會（以下簡稱聯合會）搭起交易的平台。

為了建構這一交易平台，聯合會發動臺中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與新住民社區關懷據點，共同來推動，獲得 4 個中心、23 個據點及 1 家新住民多元圖書室響應，願意透過合作社的方式，開創大家共同的平台。

幾經數月努力，合作社在大家期待聲中開幕。剛開始，社址在臺中市豐原區大仁街 24 號，業務項目為：辦理各種東南亞香料食材（包含其副產品）生產技能等相關事務，提供東南亞新住民、移工及臺灣社會大眾銷售的管道。謝 會長為合作社創社發起人之一，也是首任理事主席。

半年後，有感於社務與業務拓展的需要，合作社搬遷到臺中市豐原區南陽路 120 號（現址）。

目前工作的重點有三個方面：

（一）建立、維持好產品的價值鏈。

作法是：整合、強化社員的供應量與品質，接著提升產品製造的附加

價值，最後創造產品綜合的消費價值。

(二) 行銷通路數位化。

重點在：社員關係、廣告文宣、交易平台、顧客關係等重要的項目。

(三) 加強社員教育、社間合作及關懷社區。

未來，合作社與聯合會的關係，希望能發揮相輔相成的功能，顯現出經濟、社會、文化、語言上的加乘效果，如此一來，可以大大提升臺灣人民及新住民的社會福利。

四、感想

新住民適合經營合作社嗎？我想這個問題可以從三個角度來回答。

(一) 從合作這個字來理解，合作是人類的本能，求生存的時候需要相互協助，遇到風險的時候需要相互支援，有了美好的成果時懂得相互分享。克魯泡特金 (Pyotr Alexeyevich Kropotkin, 1842 - 1921) 在其撰述的《互助論》書強調，互助是人類進化的原因，不是達爾文 (Charles Robert Darwin, 1809-1882) 所說的競爭。有了互助，自然就會有合作的行為。

(二) 從合作社經營原則來看，合作社具有普及的性質，不存在歧視的問題，只要人人有需要，人人都可以加入。眾生平等，最能在合作社體

現出來。

(三) 全球化後，移居的現象已很普遍，2017 年聯合國公布的數字顯示，全世界大約有 2 億 5 千 8 百萬國際移民，大約佔全球人口的 3.4%。為了解決新移民生活、生產及就業相關的問題，聯合國呼籲各國政府盡量協助新住民成立各自多元的合作社，讓新住民自立、自主地發展自己的事業，以減輕政府的財政負擔。在此呼籲下，全球各地的新住民合作社也就應運而生，並且有顯著的經營成效。

有限責任臺中市異鄉鋪生產合作社將會是國內新住民成立的第一家合作社，未來還有許多挑戰等著我們，希望能透過合作事業前輩的指導，讓合作社發揮最大功效。



▲創社前講習會

〈本文作者謝涼係有限責任臺中市異鄉鋪生產合作社理事主席、臺中市親子閱讀協會創辦人、社團法人臺中市新住民團體聯合會會長〉